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山东版 | 第656期 | 2024年4月27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山东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山东潍坊法轮功学员张建平、李淑云、张荣荣等被非法关进拘留所情况

4月22号上午，坊子区公安分局绑架了4名潍坊市奎文区法轮功学员是张建平、李夕敏、李淑云、张荣荣。4月23日下午他们被非法关进水库路潍坊拘留所。

张荣荣已于22日当天回家。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东王村李夕敏被坊子公安分局绑架、抄家

4月22日上午，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东王村法轮功学员李夕敏被坊子公安分局绑架、抄家。

山东省潍坊诸城市法轮功学员李明霞被绑架

2024年4月19日下午，李明霞因被非法通缉后，给公安局长潘国俊、国保警察等人邮寄《撤销通缉令申请》及劝善信，被公安国保定位，在诸城大高乐埠村租房处被抓捕。

参与人员：王首峰、郝晓军、宋伟、苏磊、韩军等。

青岛平度法轮功学员姜彩凤被平度法院冤判一年半

山东省青岛平度法轮功学员姜彩凤被平度法院冤判一年半，非法罚金5000元。

法官：雷敬日 19863796671、13864298190

检察官：李敬瑶 18563906901
检察院张连杰院长 83012716、19853269985

东营市法轮功学员王凡、杜建新、付建、张爱泉被迫害近况

2023年11月29日，山东省东营市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王凡、杜建新、付建、张爱泉。目前，仍被非法关押，恶人妄图对以上几位同修非法判刑。据悉，卷宗已快到递交法院的环节，该四位同修在一份卷宗上。希望有知道详情的同修

加以补充。

山东诸城国保大队警察到诸城市密州街道南朱解村骚扰玄夕英、肖志芹

2024年4月2日上午，诸城市国保大队的两名警察到诸城市密州街道南朱解村骚扰法轮功学员玄夕英、肖志芹，并在家中拍照，其中一人说，是为取保候审来的，拍了照就走了，走时还说还得来。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张金玲遭恶人撬锁入室抢劫 信息补充

2024年4月17日上午8时左右，牟平区蛤堆后海岸派出所和滕州警察共6人，三人穿警服，三人穿便装，三辆车，滕州一辆，到张金玲家非法把门撬开，把张金玲的私人财物，打印机和大法经书抢走。据说，张金玲可能被滕州警察带走。详情待查，如有知情的敬请曝光。

山东临清派出所的人骚扰法轮功学员

2024年4月初，山东临清派出所的人骚扰潘彭店法轮功学员潘东升（被迫害的已离世）的家属时，正好家里有3个串门的法轮功学员，当时就把他们都带到八岔路派出所，当天就放回家了，有3个当天按了手印，签名。

第二天又把没有签字的潘东升的妻子叫到派出所，几个人强按着潘东升的妻子签了名，按了手印后，就把她放回家了。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温泉镇、村社区人员到法轮功学员家骚扰

2024年4月，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温泉镇社区、村社区人员到法轮功学员家骚扰。

环翠区温泉镇康诚社区副书记江勇进带着4个人，到80多岁法轮功学员刘翠兰家骚扰，要求签字，他们还威胁老人要停发老人副

利，并威胁不准出去发东西等等。

温泉镇社区有2人到各个村法轮功学员家骚扰，要求签字，遭到法轮功学员的拒绝和制止，没能得逞。

山东省临清市八岔路镇派出所警察骚扰法轮功学员刘玉莲并抄家

2024年4月1日晚9点，老年法轮功学员刘玉莲和同修正在家中和三个学员学法，山东省临清市公安局国保大队与八岔路派出所三个警察非法闯入刘玉莲家中，翻箱倒柜，翻找关于大法的资料、录像。期间又叫来五个人，给另外三个法轮功学员采血，录指纹。由于刘玉莲不配合采血被剪了一绺头发，一直折腾到凌晨3、4点，抢劫走了1640元和一套大法书。时隔两天，又把刘玉莲强行拉到唐元镇派出所，按手印不让炼功。由于不配合派出所，刘玉莲当场晕厥，全身僵直，掐人中毫无反应，派出所怕担责任，让家人接回家。◇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你知道吗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

中共一直以“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起诉法轮功学员。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中共人员说不出来。◇

遭诬判三年 山东省潍坊市法轮功学员李秀珍被劫持到山东女子监狱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法轮功学员李秀珍的家人日前接到通知，李秀珍女士已于二零二四年四月九日被劫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今年七十多岁的李秀珍约于二零二四年一月初被潍坊市坊子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

李秀珍家住潍坊市坊子区酒厂宿舍小区。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她在坊子区大集上告诉百姓法轮大法好的真相时，被恒安派出所警察绑架，后于当天被放回家。李秀珍回家后，警察秘密蹲守在她家附近一个多月，监视她的行动。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李秀珍又被警察绑架、抄家，并被非法批捕。此后，潍坊市坊子区公、检、法人员合伙对李秀珍实施司法迫害，没有通知家人，对她进



行秘密非法庭审。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外界才获知，李秀珍被非法判刑三年。李秀珍认为自己修炼真善忍、告诉别人法轮大法好的真相是合法的，遂提起上诉。但屈服党意的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维持非法原判。

李秀珍曾多次被绑架、非法拘留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六日下午三点半，坊子区国保警察伙同老坊子区派出所警察，共五人，强行抓走正在家打扫卫生的李秀珍，并强行

抄走她的《转法轮》等书籍等私人物品。第二天中午，警察又勒索她现金五千元，才把她放回家。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三日上午十点左右，李秀珍和其他两位法轮功学员在滨海经济开发区央子镇央子大集上告诉百姓法轮大法好的讲真相时，被央子镇派出所警察绑架。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李秀珍被坊子五马路居委会人员骚扰。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下午，李秀珍在坊子老城区前宁村市场讲真相时，被不明真相的人恶意举报，她随后被恒安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拘留，被非法关押在潍坊水库路看守所。

如今已经七旬的李秀珍再被中共公、检、法暗箱操作，被非法判刑三年，李秀珍老人已上诉。◇

山东临沂市法轮功女学员冯贵春再次遭非法庭审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山东省临沂市中心血站法轮功学员冯贵春女士，被非法关押构陷八月，临沂市兰山区法院两次（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和三月二十七日）开庭未果，四月十二日再次非法开庭，冯贵春的家人聘请了两位北京律师作无罪辩护，因谢律师未到场，由当事人母亲作为“亲友辩护人”出庭辩护。

庭审地点在临沂市看守所，历经四个多小时，从上午 10 点多开庭至下午 2 点多结束。律师及辩护人提出的许多异议，等待法院回复，案件还在审理中。

在临沂市兰山区公安分局国保与临沂市兰山区检察院构陷的证据中，所有举报证人，都没有个人身份证明，单位，职业职务信息；在举报的材料中，都没有民警的签名与个人身份证明，单位，职业、职务信息等；抄家只有证人的名字，却没有侦查警察的签名，其余个人身份证明，单位，职业、职务信息等都没有（冯贵春的家人至今也没

有收到“抄家”劫走的“物品扣押清单”；手机，电脑，房间钥匙，身份证等等物品都没有归还）；认定（×教宣传品）的人员，没有个人身份证明、职业、职务、资格证明，也没有单位资质证明等等。

在审讯材料上的签字，是在冯贵春突然遭绑架、非法拘禁，身心受到重创，精神几乎要崩溃的情况下，由警察诱骗她，说签了字三天后就释放她；说“中秋节”后就释放她出去的“谎言欺骗”下签的。因为冯贵春拒不配合签字等，遭到临沂市兰山区公安分局国保与临沂市兰山区检察院人员“肢解”，“不签字就等着判吧”等的语言暴力威胁恐吓。

辩护人要求：所有证人都必须出庭作证，否则证人证言无效；被举报的所有法轮功书籍类的证据，都得当场宣读，看看破坏了哪条法律实施？拿出对法轮功“定性”的法律文件；拿出当事人到底利用了哪个“邪教”，破坏了国家哪条法律的实施等等。法官都没有

采纳。

面对兰山区公安国保没有任何法律依据违法办案的情况，兰山区检察院应当给予监督与阻止。然而在兰山区检察院的起诉书却写着：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

迫害在先，反迫害在后。在不公正的对待下，法轮功学员讲清真相就是“反党”？就被扣上政治大帽子？一个个冤假错案就是这样被中共公检法人员给制造出来的！

冯贵春是临沂市中心血站职工，在临沂市政务大厅上班，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被临沂市兰山区公安分局政治保安科（国保）绑架抢劫，没有人给她家属出具扣押物品的清单。冯贵春被非法关押在临沂市看守所构陷。家属多次找兰山区公安分局、检察院说理，之后公安局、检察院以种种借口拒不见家属，不接受法律文书，不接电话，不接快递寄去的法律文书。家属不得不上级检察院、督察等各级各部门控告警察、检察员李蓓蓓的违法犯罪行为。（节选）◇